

# 老撾 共產社會 佛教世界 基督信仰

嚴永晃

蛇年伊始，一月中旬，以關切基督徒命運為宗旨的國際人權組織之一「國際無聲者之友」（Christian Solidarity Worldwide 簡稱 CSW），致函老撾國家主席朱馬利·賽雅頌（Choummaly Sayasone），「迫切要求」老撾當局交代名為汶滕（Boontheong）的男子和他妻子及兒子的下落，他們因其基督信仰受到威脅，在瑯南塔省遭當地警方拘禁。自2004年七月三日失蹤，當時他兒子才七歲。八年多來，國際無聲者之友和其他人權組織，試圖打聽該家庭的下落，始終徒勞無功。

事實上，剛剛於去年（2012）十二月在老撾失蹤的社會活動家、「拉蒙·麥格塞塞獎」得主——宋巴·宋蓬（Sombath Somphone）的命運，也正引起國際社會廣泛的關注。筆者因此探討今日共產主義下，佛教世界裏基督信徒的生存環境，敬請讀者指正。

老撾（LAOS，舊稱寮國，別名嶗祀），北鄰中國，南接柬埔寨，東界越南，西北達緬甸，西南毗連泰國，是東南亞唯一的內陸國家。其領土狹長，面積 26 萬 3 千 8 百平方公里（相當於臺灣的 7.32 倍），湄公河流經西部 1900 公里，縱貫全境只有一條（13 號）公路。（請參閱附件老撾地圖）

老撾的人文景觀和自然景觀均保存完好，幾乎未被現代文明所侵蝕，可以稱得上是人間淨土。首都萬象（Vientiane 舊稱永珍）1974 年 4 月成立了以富馬為首相的新聯合政府，和以蘇發努馮為主席的政治聯合委員會。1975 年 12 月宣佈廢除君主制，成立老撾人民民主共和國。目前老撾是東南亞國家聯盟成員，也是世界低度開發國家之一。

老撾的福傳歷史上，可以追溯到公元 1800 年底，法國巴黎外方傳教會傳教士們來到了這個東南亞國家宣講福音。1935 年，獻主會士也踏上了老撾的土地。至 50 年代末，地方教會團體逐漸成長，出現了首位本地司鐸。其後老撾國內的政治權利鬥爭、戰火席捲了全國各地，政治社會局勢動盪。1975 年共產黨政權上臺後，基督信仰遭到排斥，全體外籍傳教士和修女被驅逐出境，本地司鐸們則被捕入獄，或被趕至勞改營接受強制勞改，福傳工作被迫中斷。從此在老撾北部只有一位神父，他也不幸多年坐監，彌撒聖祭完全中斷。直到 1991 年，老撾宗教界才開始逐漸獲得了一些喘息的機會。二十幾年來，全體司鐸陸續獲釋，宗教自由的狀況略有好轉，政府允許建造宗教場所。近來，地方教會還祝聖了一些新司鐸。

由於信徒人數還不夠多，教廷將老撾與柬埔寨共屬一個教省，共同成立主教團。依照教廷 2011 年底的資料，老撾總人口約六百五十萬，天主教徒約有四萬（占 0.67%），教廷在老撾設立了萬象、色巴、沙灣拿吉和瑯勃拉邦四個代牧區（Apostolica Administratio Atraiuensis，其負責人具有主教銜），全國共有堂區 77 個，但總共只有 12 位神父，2 位修士，83 位修女，另外在老撾南部開設的全國修道院裏，有大約 20 位青年修道中，可望從那裏會逐漸培養出新的司鐸。

近幾十年來，在老撾從事傳教工作最力的是無染原罪瑪利亞獻身會的會士。按照該會從 1963 年到 1985 年在老撾服務的安傑洛·佩里斯神父（Fr. Angelo Peres）的說法，教會在過去的確是受了迫害，對原本不多的司鐸和鄉村教友的迫害尤其嚴厲，以致到了要他們背教的最高程度。近年來老撾在宗教自由方面有所改善，因信仰而繫獄的人數減少，刑期亦縮短了，也允許在有限的範圍內講授要理和進行社會發展工作。然而，因基督宗教往往被視為「洋教」，不僅不能興辦學校，不能建立任何社會福利機構，例如育幼院或養老院等，也不能開設醫院。基督徒仍須面對明顯的限制，受到當地官員（主要是村長和公安部隊）干擾、驅逐和監禁的事件，仍時有所聞，初步統計僅在 2011 -2012 年間就有 15 件，例如

■ 2011 年 12 月八位基督徒因為組織有 200 人參加的耶誕節活動，而被捕入獄，後來以交納相當於三個月當地平均工資的罰款後釋放。

■ 2012 年 2 月一個村莊的 30 位村民，因為歸依基督而被捕，勒令他們中斷基督信仰，否則威脅要將他們趕出村莊。

■ 2012 年 5 月一名已經傳教十多年的基督教牧師，一次性讓 300 多人改信基督，到 8 月間，這位牧師被捕，當局要求已經受洗的信徒放棄基督信仰，以換取這位牧師繼續在當地留住的權利。

因此，今天老撾基督徒的生存環境，雖然不能說是受迫害，但仍然是在當局的控制下生活，處境仍然艱困。

教宗本篤十六世對於老撾（及柬埔寨）的信仰環境也十分關切，2007 年 9 月 6 日上午在岡道爾夫堡夏宮，親自接見柬埔寨和老撾兩國的主教們向他述職。教宗嘉許他們面對考驗所表現出來的內在力量，也勉勵他們要懷著堅定的信德，繼續面對種種逆境和嚴峻的考驗，不灰心氣餒。2009 年 9 月份，教宗將祈禱意向著眼於老撾、柬埔寨和緬甸的基督信徒，讓經常處在嚴峻困境中的當地基督信徒，在向他們的弟兄宣講福音時依靠聖神的力量。

2010 年 8 月教宗本篤十六世又任命原為聖座駐烏干達大使的保祿張因南（Archbishop Paul Tschang In-Nam）總主教為聖座駐泰國及柬埔寨大使，暨緬甸及老撾宗座代表，期盼能找到同老撾政府更廣泛對話的途徑，增進老撾政府對天主教會的基本人道使命有所瞭解。教宗同時勉勵柬埔寨和老撾的教友，與別的宗教的人士進行真正的對話，以重建國家和促進公益為目標。

另一方面，應老撾天主教會主教團的要求，獻主會於 2004 年起負責十七位傳教士列品案的申請工作，對象為 1954 年至 1970 年期間，在老撾為基督信仰致命的十七人，包括六位獻主會士、五位巴黎外方傳教會會士、六位老撾籍殉道者（司鐸一位、平信徒五位）。據教廷相關資訊顯示，審核工作已經告一段落，相關檔案已經呈遞給聖座封聖部，等候適時正式宣佈列品。

殉道者的鮮血，是福傳的種子。祝願老撾天主教會在聖神的帶領及湄公河聖母瑪利亞的祝佑下，逐漸擁有一個完全自由信仰的環境，宣傳基督的福音。  
（美國洛杉磯喜瑞都市來稿）